

不服判决竟在法院门口竖“控告板”

扰乱法院工作秩序被拘留7日

本报记者 陈贞妃 通讯员 胡聪颖

本报讯 因为妻子的官司打得不理想,作为诉讼代理人的丈夫不服判决,竟制作了大型“控告状”展板摆在法院门前。近日,东阳市法院协同辖区派出所处理了一起扰乱法院工作秩序的事件,涉事人员吴华(化名)被处以行政拘留7日。

2020年8月份,吴华的妻子吴晴(化名)因工程款纠纷将东阳市某置业有限公司及第三人东阳市某建设有限公司起诉至东阳法院,请求判决支付工程款1940万元并支付延期利息。法院依法审理后,判决两被告支付吴晴工程款、工程质保金及利息等共计860余万元。因判决结果没达到心理预期,吴晴不服判决提起上诉。2021年5月,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判决生效后,吴晴又再次向法院纪检组信访反映案件情况。在纪检组的监督下,法院职能部门核查了案件,但未

发现信访人反映的情况。然而收到纪检组的核查情况反馈后,吴晴一方依然对结果不满。9月6日一早,吴华便伙同他人驾驶皮卡车停在东阳法院的审判庭前,并下车安装好印有“承办法官涉嫌枉法裁判,请求立案调查,并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等内容的4块大型展板,然后逃离现场。

此时正值周一上班高峰,4块展板引来众多路人围观。法院干警发现情况后及时赶到现场,对围观、拍照人员进行劝导、疏散,并就相关证据进行收集、保存,随后辖区派出所接警到场处置。整个事件持续2个多小时,严重扰乱了法院的正常工作秩序,造成了极为恶劣的影响。

经调查取证,警方对吴华处以行政拘留7日,并收缴了4块展板。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法院作为审判机关,任何公民都应当自觉遵守法院的工作秩序。当事人应当通过合法、正当的途径表达合理诉求,一切藐视法律尊严、挑衅司法权威和司法公信力的行为,最终都将得到法律的严惩。



暴雨中救援

9月13日清晨,G15沈海高速宁波方向1643K处发生一起车祸,2辆厢式货车发生追尾,导致后车严重变形,司机被困。经台州市黄岩区消防救援大队指战员紧急救援,被困司机被及时救出。

通讯员 何仲斐

警察办案不公、收受贿赂? 经查投诉不实,民警收到“正名书”

通讯员 蒋金辉 楼翩翩

本报讯 近日,义乌市公安局为遭受不实投诉的稠城派出所民警黄云峰正名,澄清事实、恢复名誉、消除影响,切实维护民警的执法权威。

8月24日21时许,徐某与姚某因琐事在稠城街道某公寓内发生争吵,继而互殴。因殴打他人,徐某、姚某于8月25日被义乌警方依法处以行政拘留处罚并处罚款。

9月2日,义乌市公安局收到徐某反映民警黄云峰办案不公、收受贿赂的有关情况后,立即成立由局直属机关纪委牵头的核查小组对投诉事项进行核查。核查小组通过调阅

出警记录、查看执法记录仪视频、询问相关工作人员、调阅行政处罚相关文书等方式,查明了相关情况,综合认定徐某所反映的问题不实。

9月9日上午,核查人员向徐某反馈结果,并对其不实投诉行为进行批评教育,徐某当场认识到了自身行为的错误。

9月10日,义乌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陈涛,局政治处、警务督察大队相关负责人来到稠城派出所,为民警黄云峰发放《公安督察正名通知书》。

今年以来,义乌市公安局共依法查处侵害民警执法权威案件43起,刑事案件22起,行政案件21起,慰问被侵权民警23人、辅警36人,制发《督察正名通知书》2份。

闺蜜的军官男友私下来借钱,她陆续转了上百万 原来闺蜜早已和他分手,军人身份也是假冒的

本报记者 汪基建 通讯员 周雪怡

本报讯 “一年多时间我被闺蜜的前男友骗了100多万元,现在人都找不到了。”一个月前的一天,衢州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城东派出所接到被害人红红的报警电话。近日,嫌疑人杨某已被抓获,民警告诉红红,他的真实身份并不是军人,是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红红是衢州一企业的职工,平时住在企业宿舍,与舍友水莲成了无话不谈的闺蜜。2018年,水莲交了一个男朋友,自称是一名军人,叫杨某。红红与他们玩过几次,期间杨某拿出自己少校营长的军官证、军功章等炫耀。之后,杨某穿着军装和水莲拍了婚纱照,红红真心祝福闺蜜能够幸福。

再后来,水莲辞职,红红与他们联系少了起来。去年5月份开始,杨某通过微信开始经常联系红红,聊了几天后,说自己急需用钱,让红红借他1万元。红红认为,杨某是个军人,彼此又这么熟悉,于是没多想就转账了。之后,杨某

又向她借了一次,两次都及时还款,这让红红感觉很可靠。

接下来的一年时间里,杨某在嘘寒问暖中,多次以请部队领导吃饭、家里急需用钱等理由向红红借钱,借得多还得少。红红陆续向杨某转账了100余万元。今年7月,在数次催要借款无果后,她才想起打电话问闺蜜水莲,这才得知他们早已经分手。红红意识到自己可能被骗,于是报警。

接到报警后,民警调查发现,杨某的军人身份是假的,随后在丽水杨某的住处将其抓获。民警当场查获假冒的军装、军官证、军功章、军装配件等物品。

经讯问,杨某对冒充军人招摇撞骗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据杨某供述,他非但不是军人,还是一名失信被执行人,没有正经的工作,这些年就通过四处借钱维持生计。为了便于骗取钱财,杨某网购了假军装、假军官证等物品,冒充军人身份与女性聊天,进而发展成恋人关系,再以投资、出差以及战友用钱等理由骗取对方钱财。

目前,杨某已被刑拘,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

大股东拉小股东入群? “高管”诈骗被及时揭穿

本报记者 黄素珍 通讯员 杨航

本报讯 趁着全民都在关注台风“灿都”的时候,诈骗分子也悄然行动,好在被民警火速识破。宁波市鄞州区公安分局姜山派出所成功劝阻一起冒充老板诈骗,为群众止损93万元。

9月13日10时02分,姜山派出所收到精准劝阻宣传工作平台下发的一条紧急指令,民警一边打电话联系当事人张女士,一边派员立即上门进行劝阻。接到诈骗电话的是浙江某建设有限公司的小股东张女士,张女士被一个自称是公司大股东“蔡松梅”的人拉进所谓的“高管群”,“蔡松梅”要求张女士将财务人员也拉进群。之后,“蔡松梅”在群里发了一张93万元的电子回单,要求财务人员将93万元货款从公司账户打回给客户。张女士对此深信不疑,并告知财务进行转账操作。

正在这时,派出所工作人员赶到张女士家中,立即告知其已遭遇诈骗,并让她联系财务停止操作,同时电话联系大股东确认。与大股东打电话确认并无此事后,张女士方才得知对方是骗子。

三番两次偷外卖 不思悔改进牢房

通讯员 西检

本报讯 3个月内3次盗窃4份外卖,虽然外卖价值并不高,但是2年内达到了3次,属于刑法规定的“多次盗窃”。经杭州市西湖区检察院起诉,近日,西湖区法院以盗窃罪判处赵某拘役3个月,并处罚金1000元。

8月5日中午,外卖员小张到城西一处小区送外卖,期间放在电动车外卖箱内的外卖被人拿走了,随即报警。警方查看监控后,锁定犯罪嫌疑人为赵某,并将其抓获。

赵某承认了盗窃外卖的事实,并交代,这已经是他第三次盗窃外卖了。据交代,赵某有工作,也曾做过外卖员,就是想贪小便宜。6月3日中午,他见停在楼下的外卖箱没锁,便拿走了一份外卖,自己吃了。当天赵某就被查获,被行政拘留3天。7月11日中午,赵某再次从外卖箱中盗窃了2份外卖,很快就被抓获。这次,他被处以行政拘留13天。

屡屡作案被拘留,赵某仍不吸取教训。8月5日中午,赵某看到外卖电动车停在单元门口,“老毛病”又犯的他再次盗窃1份外卖,结果当天被抓。

“跨省通办”带来便利 解决新生儿落户难题

通讯员 黄雨佳

本报讯 常年在诸暨,回安徽一趟不太方便,2个多月的宝宝落户成了问题。近日,诸暨市暨南派出所社区民警金琮惠在日常走访排摸时,得知辖区周女士遇到了难题。金警官告知,绍兴、安徽阜阳新生儿落户有了“跨省通办”政策,并帮她办理了相关手续。

周女士一家是安徽阜阳人,宝宝在诸暨出生,现已2个多月。宝宝出生后周爸爸便前往江苏打工,基本上只有周女士一人照顾宝宝。只身一人带着孩子回安徽不方便,因此宝宝一直没办落户。

民警向周女士仔细解读了相关政策。第二天下午,周女士带着孩子来到暨南派出所户籍窗口,工作人员对接了行政审批服务科和阜阳当地派出所后,当即便办妥了相关手续。现在,周女士就等着老家派出所将新户口簿快递到诸暨。

根据浙江绍兴、安徽阜阳警务合作框架协议,自今年6月20日起,诸暨市公安局已全面推行新生儿落户“跨省通办”。目前已办理33件新生儿落户业务。

风雨中送伞
征途上护航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